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2018年12月5日，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变更会计政策，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作相应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修订

（1）新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项目；

(2)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 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 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项目；

(6)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 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列报项目修订

(1) 新增“研发费用”行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2) “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修订

在“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项下增加明细“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二) 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及其内容作出的合并、分拆、增补、顺序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对财务报表项目产生影响如下：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6,908,396.03		298,906,777.83
应收票据	11,500,000.00			
应收账款	125,408,396.03		298,906,777.83	
其他应收款		131,650,197.77		95,968,730.69
应收股利	61,758,684.91		20,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9,891,512.86		75,668,730.6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0,558,586.91		116,802,195.94

应付票据	77,007,062.22		2,344,315.00	
应付账款	163,551,524.69		114,457,880.94	
其他应付款		108,805,310.05		112,100,464.84
应付利息	1,645,731.19		15,383,368.00	
其他应付款	107,159,578.86		96,717,096.84	

2、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39,871.96		434,806.27
应收账款	439,871.96		434,806.27	
其他应收款		284,074,283.84		495,642,491.07
应收股利	149,283,142.58		107,824,457.67	
其他应收款	134,791,141.26		387,818,033.4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97,808.06		3,675,342.79
应付账款	2,897,808.06		3,675,342.79	
其他应付款		28,482,382.32		30,580,572.38
应付利息	1,645,269.19		2,395,661.54	
其他应付款	26,837,113.13		28,184,910.84	

3、对合并利润表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69,520,616.77	69,355,434.52	70,248,477.71	69,842,307.62
研发费用		165,182.25		406,170.09
财务费用	26,104,846.72	26,104,846.72	41,098,678.39	41,098,678.39
其中：利息费用		38,418,624.06		32,066,421.03
利息收入		5,457,475.67		5,410,676.66

4、对母公司利润表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9 月 30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6,146,668.24	15,985,205.99	18,228,280.54	18,114,309.95
研发费用		161,462.25		113,970.59
财务费用	7,877,985.34	7,877,985.34	1,369,273.28	1,369,273.28
其中：利息费用		9,177,029.26		2,213,938.77
利息收入		1,319,264.04		882,381.24

（三）变更日期

根据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即公司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三季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将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进行编制。

（四）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后续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五）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之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和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

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6日